

三民國小 115 年全國學生美術比賽三民國小校內初選辦法

110 年 5 月 17 日學年主任會議通過

- 一、主旨：鼓勵學生自由創作，增進美術創作素養，落實學校美術教學，評選優秀作品代表學校參加全國學生美術比賽。
- 二、對象：本校在學學生
- 三、送件項目：繪畫類、漫畫類、水墨畫類、版畫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書法類。除繪畫類之外，其他項目僅開放就讀中高年級學生報名，每生每項 1 件，初選最多 2 件。)
- 四、報名時間：
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18 日(四)23:59 截止報名。(115 學年新生不在此限，請依收件日期逕送教務處)，填寫線上表單(請填 115 學年度年級及報名作品年段)或紙本報名表(擇一即可)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g8ZfvDgAZzVeNFvb7>



- 五、收件日期：由參賽學生自行交件(需繳交，由教務處 115 年 9 月 7.8 日(一.二)早自修與中午兩時段統一收件，逾時不候。
 - 六、初選時間：115 年 9 月 11 日(五)由校內老師進行評選，通過評選作品將代表學校參賽(繪畫類與漫畫類送件總數量可相互調整)。
 - 七、其他注意事項
1. 因參賽名額有限，故請報名同學利用暑假期間努力完成作品。平面設計類請自行完成裱框如期完成送件。
 2. 校方可依實際情況調整繪畫類與漫畫類送件作品。
 3. 若報名者無法如期交件，請在開學後 9/1 前向教學組提出棄權，逾時者將禁賽 1 年，下一年度不得參加校內初選。
 4. 轉知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辦法，為求比賽之公平公正。『交件作品需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代筆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經檢舉屬實，該得獎師生除喪失得獎資格、追回得獎獎狀，並需自負法律責任並禁賽 2 年』。
 5. 送件時須於作品背面按照規定黏貼 115 全國美術比賽報名表(暑假中來文後公告，非校內初選紙本報名表)，同時繳交作品切結書。
 6. 請留意學校網頁有關學生美術比賽公告事項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
